

六大宗教關注老人福利小組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

地點：九龍加連威老道基督教服務處

主席：陳秀嫻

出席者：

陳錦輝

天主教 陳月華 黃志英 陳秀嫓

基督教 袁玉瓊 李小雲

伊斯蘭教 甫先治 馬克山

佛教 釋果德 高東祥 劉顯奇

道教 楊道林

孔教 林萬青

林仁超

聯合秘書處：沈梓林

溫祖慶

(一)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沒有異議。

(二)

致港督專函事宜，收到一個意見。經光樟林校長改訂後，由陳秀嫻女士安排中文打字。再於十一月廿五日在宗教領袖座談會請各領袖簽署。

(三)

老人大會名稱由各團體提意一個。請領袖商討取一。

一、孔教：松柏長青

二、回教：耆壽頤年

三、天主教：豐盛老年

四、佛教：歡樂延年

五、道教：高年康樂

六、基督教：豐盛老年

(四)

展覽組報告——展覽內容包括：(細則請參閱小組報告)

一、院舍服務 小組希望以八乘十寸之彩色圖片

二、醫療服務 介紹。請各團體有所準備，屆時

三、社區照顧 會有專人到指定地點拍照。

四、短片介紹模範老人、陳錫源協助製作介紹內容。

(五)

大會活動組報告——活動內容包括：(細則請參閱小組報告)

一、表演項目：如舞蹈、演奏、話劇等。

二、示範項目：書畫、手工藝製作、健身操等。

三、實物展覽：展出老人興趣之搜集，如盆栽、郵票等。

小組請各團體負責三個節目，其中一項為表演項目。

至於節目人選，安排請與組員袁玉玲女士聯絡。

十組亦希望請香港華昌有限公司報効全場老人之飲食。

(六) 總務組報告：

- 一、建議大會當日之場地要有廣闊空地及充足人手作休息的地。有醫療人員照顧當日參加者之安全。有地方或停車場供來賓泊車上落之用。
- 二、場地借用方面，已借用鄧肇堅中學為香港區大會場地。九龍華仁書院由於校務問題，推却大會之申請。而九龍喇沙書院則未有答覆。
- 三、建議宣傳事務由專人負責。
- 籌委會建議由宗教領袖決議委任：（取其二）
- (1) 由聯合秘書處負責，
(2) 成立宣傳小組。成員包括天主教傳播處及浸會書院新聞系學生。總務組提供工作方案。
- 四、建議財政由專人負責。
- 沈梓林校長願意負責，但先要各有關工作小組核對清楚所有單據。
- 五、財政預算將（按草擬三）增加至三萬元，由各團體承擔五千元預算經費。
- 六、視察場地將於十一月廿七日舉行。
- (七) 聯合秘書處建議於整個展覽計劃後，請各小組交出其資料，以作備案。
- 秘書處問大會是否會邀請社會人士，如港督，參加？籌委會建議由宗教領袖決議。而每個宗教團體可出席人數為八十人，計為六十名老人，二十名團體之嘉賓。
- (八) 下次聚會於八二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在尖沙咀基督教服務處舉行。屆時特商討推行各活動之方案。